

浙江外国语学院文件

浙外院〔2024〕17号

浙江外国语学院关于公布 2023年“弘毅英才”入选情况的通知

各部门、学院（部）、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外国语学院“弘毅英才”计划》（浙外院〔2019〕28号）文件精神，经个人申报、所在单位推荐、资格复查、校内外专家组评审、校长办公会议审定，确定丁欣如等15名教师入选2023年“弘毅英才”计划，经学校公示，现予以公布。

序号	所属学院	姓名
1	英文学院	丁欣如
2	英文学院	郭安琪
3	东语学院	马一川
4	东语学院	郑蓉
5	东语学院	修蕊
6	东语学院	李振杰
7	东语学院	徐爽心

8	文旅学院	来晓维
9	教育学院	程贞
10	教育学院	贾昊宇
11	教育学院	张静静
12	教育学院	倪萍萍
13	商学院、创业学院	杨灵灵
14	艺术学院	苏燕
15	马院	印驰

希望入选“弘毅英才”的教师，严格按照学校《浙江外国语学院“弘毅英才”计划》的要求，继续发扬刻苦钻研、严谨治学的良好学风，在教学、科研领域取得出色业绩。学校将认真做好人才服务与经费支持保障，同时按要求组织考核，实行动态管理。

浙江外国语学院

2024年3月28日